



#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

客户号：437908334

日期：2024年02月06日

收款人账号：505368118323

付款人账号：10163901040012702

收款人名称：南京金鹰国际物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

付款人名称：扬州金鹰新城市中心开发有限公司

收款人开户行：中国银行扬州江都支行营业部

付款人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

金额：CNY45,000.00

人民币肆万伍仟元整

报文种类：beps.121.001.01-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

业务类型：A100-普通汇兑

业务标识号：2024020653179964

发起行行号：103312516303

发起行名称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

收支申报号：

业务编号：

接收行行号：104312501004

接收行名称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

入账账号：505368118323

入账户名：南京金鹰国际物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

用途：

附言：物业服务费

本机构吸收的本外币存款依照《存款保险条例》受到保护。

如您已通过银行网点取得相应纸质回单，请注意核对，勿重复记账！



交易机构：06293

交易渠道：其他

交易流水号：152679792-155

经办：

回单编号：2024020645376679

回单验证码：242S2X1TU5P9

打印时间：

打印次数：

次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